



为依据《移民和难民保护法》拘留的人员提供的信息

PROTECTION SERVICE INTEGRITY
 TY **PROTECTION** SERVICE INT
 ÉGRITÉ PROTECTION **SERVICE**
INTEGRITY PROTECTION SERVI
 CE INTÉGRITÉ PROTECTION SE
 RVICE INTÉGRITÉ PROTECTION
 SERVICE INTÉGRITÉ PROTECTION
 ON SE  PROTECTI
 ON SE  PROT
 ECTION  CRITÉ PR
 OTECTION  INTEGRITY
 PROTECTION  LE INTÉGRIT
 TÉ **PROTECTION** SERVICE INT
 EGRITY PROTECTION **SERVICE**
INTÉGRITÉ PROTECTION SERVI
 CE INTEGRITY PROTECTION SE

BSF5012-1 (Chinese Simplified)

© 加拿大政府（由公共安全和应急准备部长代表）版权所有，2015

目录编号：PS38-49/2015Ch2-PDF

ISBN 978-0-662-03893-1

本文件刊载在加拿大边境服务局网站：www.cbsa-asfc.gc.ca

本文件可应请求以其它文件格式提供。

Also available in English under the title: *Information for People Detained Under the Immigration and Refugee Protection Act*

Aussi offert en français sous le titre : *Renseignements à l'intention des personnes détenues en vertu de la Loi sur l'immigration et la protection des réfugiés*

还提供以下语言版本：阿拉伯语，中文繁体，印地语，日语，韩语，波斯语，葡萄牙语，旁遮普语，俄语，西班牙语，他加禄语，泰米尔语，乌尔都语。

本资料不是法律文件。如需法律信息，请参阅《移民和难民保护法》（Immigration and Refugee Protection Act / Loi sur l'immigration et la protection des réfugiés）及其条例。

本资料向您提供有关您的权利和义务的重要信息，以及拘留您的原因和在您被拘留期间可能对您有帮助的一般信息。关于您被拘留一事或本资料中的信息，如果您有什么问题，请提出来与加拿大边境服务局（Canada Border Services Agency [CBSA] / Agence des services frontaliers du Canada [ASFC]）官员谈。

法律

您被依据加拿大《移民和难民保护法》拘留，因为边境服务局（CBSA/ASFC）官员：

- 认为有必要对您做进一步审查；
- 对您的身份有怀疑；
- 有理由相信您属于不准进入加拿大的人，亦或对公众构成危险，或不大可能前去（有逃跑的可能）接受审查、出席入境听证会、接受遣送出境、或出席诉讼程序（诉讼结果可能是发出遣送出境令）；或
- 有国土安全、侵犯人权或国际权利、严重犯罪、犯罪、或有组织犯罪等理由怀疑您是不准进入加拿大的人。

被拘留者对待方面的政策

对待被拘留的人

- 您的尊严和自尊在任何时候都将得到尊重。
- 您会被告知您的法律权利，得到机会行使自己的权利，被告知您的案子的进展状况。

您的尊严和自尊在任何时候都将得到尊重。

孩子

- CBSA/ASFC不到万不得已不会拘留18岁以下的孩子。如果您有孩子，CBSA/ASFC将会根据您的案子的具体情况认真考虑孩子的最佳利益。CBSA/ASFC将有一名官员评估孩子是否有其他看护安排等因素，包括您的家庭成员、您的预期拘留时间、孩子能否得到适当的住宿和其他服务。
- 如果符合孩子的最佳利益，将允许您的孩子与您一起待在CBSA/ASFC移民收容中心内。收容中心有单独的家庭生活区。根据您的拘留时间的长短，您的孩子会有一名老师。
- 可能会与省有关当局取得联系，您的孩子可能安排在省儿童福利机构看护。如果是这样，会安排孩子探访您。

拘留设施

- 您最初可能被拘留在CBSA/ASFC的办公室或入境口岸（陆上或海上边境口岸、机场等）。
- 然后，您会被转到一个CBSA/ASFC移民收容中心（魁北克省的拉瓦乐、安大略省的多伦多或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的温哥华）或一家省教养所。在哪里拘留要看哪家设施有能力接收以及您对自己和他人的危险或风险程度（根据CBSA/ASFC判断）。
 - CBSA/ASFC的设施可以接纳男性、女性和家庭。如果一家人被拘留，在某些情况下，孩子可以与一名家长住在设施内的一个单独区域。拘留所会做出相应安排，使家庭成员在拘留期间可以相互探访。
 - CBSA/ASFC 负责保证您的拘留环境安全无虞。
 - 您的隐私会得到尊重。
- 拘留所将做出合理努力，用符合您的文化习惯的方式满足您的身体、感情和精神需要。
- CBSA/ASFC欢迎您提出拘留条件方面的意见。

您的隐私会得到尊重。

您的权利

- 您有权自费请律师来代表您，或接受法律援助（如果您符合条件）。您会得到有关法律援助服务机构的必要介绍信息。除此之外您也可以指定一名朋友或某个组织或协会的成员来代表您。
- 您有权得到一个通知，说明您被拘留的原因。
- 如果您提出要求，您有权联系您的国家的大使馆或领事馆的代表。
- 如果您不想拘留所联系领事馆代表，您可以要求将被拘留一事通知驻加拿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United Nations High Commissioner for Refugees / Haut-Commissariat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es réfugiés）办事处。
- 如果您听不懂或不会讲诉讼程序中（即拘留复审、移民听证等）所使用的语言，您有权得到一位翻译到场帮助。
- 如果您是18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或者移民和难民委员会(Immigration and Refugee Board [IRB] / Commission de l'immigration et du statut de réfugié [CISR])的移民处认为您并不理解诉讼程序的性质，就可能会指定一名代表来帮助您了解整个诉讼过程。

您有权自费请律师来代表您，或接受法律援助（如果您符合条件）。

如果您提出要求，您有权联系您的国家的大使馆或领事馆的代表，

一般信息

社区帮助

一些非政府组织的成员，如当地社区或宗教组织可能来探访您并向您提供帮助。他们可以向您提供实用信息，另外如果您愿意，他们会努力使您与来自您的国家的人或跟您讲同一种语言的人取得联系。可能不是所有拘留所都有这样的服务。您可以向CBSA/ASFC的人员询问信息或要求帮助，他们会向您提供这些组织的名单。

医疗帮助

不管什么时候，如果您得了病（身体或心理疾病），需要看医生，请立即告诉拘留所的工作人员。如果您正在用药或有身体或心理疾病，请在进入拘留所时就告诉工作人员。您的药物将经过医生检查并按照医生的指示给您服药。

行李和个人物品

到达拘留所时，您需要将手机、行李、珠宝、钱、药物和所有其他私人物品交给保安人员代为存放和保管。向保安人员提出请求，您就可以合理查看或取出自己的物品。刀等可以用作武器的危险物品会危及人的安全，所以会被收走并可能处理掉。

饮食

如果您因医疗、牙齿或其它原因有饮食上的特殊需要，请马上告诉CBSA/ASFC人员、拘留所看守或其他人员。工作人员可以做出特别安排来满足您的饮食需要。

探访者

- 根据不同拘留所的规则，允许前来探访的时间和探访者人数可能不同。
- 探访只在探访区进行。
- 在没有探访区的拘留所，只为律师和领事馆官员做特别安排。
- 在拘留所的正常探访时间里，允许律师和指定代表前来探访。正常探访时间以后如要探访，必须经过拘留所管理者的同意。管理者将按照您案子的具体情况来做决定。

打电话

您可以在指定的地点和时间打本地电话。如果有很多人要用电话，可能要限制您打电话的时间。如果您对电话不熟悉，需要帮助，请向拘留所工作人员寻求帮助。如果您需要打国际长途电话，请找拘留所的工作人员谈，以得到具体指引。

邮件

- 有些拘留所允许收发书面信件。
- 您发出和收到的任何信件都可能被打开检查。
- 法院或您的律师发来的信件只有您在场的情况下才能打开检查。

投诉意见

如果您要跟CBSA/ASFC官员谈有关拘留方面的任何意见，请告诉拘留所的看守或其他工作人员。CBSA/ASFC官员将尽快听取您的投诉。

交通运输

您在乘坐交通工具时或到拘留所以外出席法庭诉讼程序时，CBSA/ASFC人员或安全人员将搜查您并可能给您戴手铐。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和孕妇可以例外对待。

发生火灾时

任何时候您闻到烟味或看到火焰，请马上告诉工作人员。如果火从您的房间燃起来，马上告诉值班看守。保持镇静，按照看守的指示，安全离开建筑物。

其他信息

每个拘留设施的规则都是为了保护每一个人的安全。您必须遵守这些规则。违反规则的行为，包括损坏财产行为都是不能容忍的。这种行为可能导致您被单独监禁或被转到安全措施更严格的拘留所。

CBSA/ASFC官员为了处理您的案子，还可能要求您确认某些信息。

如果您有任何其他问题，请向拘留所工作人员或CBSA/ASFC官员询问。

继续拘留或释放的决定

“非特定国家”入境者拘留复审

在第一次拘留复审之前，如果CBSA/ASFC官员相信拘留的理由不复存在，或因交了保释金而降低了安全担忧，您可能被释放。

- **在四十八（48）小时内**（或此后的最早时间），移民和难民委员会（IRB/CISR）的移民处会对您的拘留案做复审。移民处内对案子有决定权的人（“成员”）是独立于CBSA/ASFC的。
- **七（7）天** - 如果您继续被拘留，您的案子在此后七天内将再一次由IRB/CISR复审。
- **每三十（30）天** - 七天复审之后，您的案子每三十天至少要由IRB/CISR 复审一次。

如果您要跟CBSA/ASFC官员谈有关拘留方面的任何意见，请告诉拘留所的看守或其他工作人员。

- 每次复审您都必须到场。
- 如果您有律师或指定代表，建议您做必要安排，让他/她出席您的所有移民诉讼程序。
- 如果有足够的新情况，在排定的复审日期之前的任何时间，您都可以要求提前复审。提前复审请求必须以书面形式向IRB/CISR移民处提出，由该处决定能否同意您的请求。另外必须向CBSA/ASFC提供请求的复印件或副本。

释放

复审之后，IRB/CISR的移民处成员或者决定继续拘留您，或者决定释放您。IRB/CISR可能附加一些释放条件，包括：

- **保证金：**这是交的一笔钱，目的是保证您遵守释放条件。通常，如果您遵守了所有释放条件，这笔钱会在您的案子结案后六到八周内归还。
- **保证函：**这个办法不要求事先交保证金。保证人（必须是加拿大公民或永久居民）保证在您不遵守释放条件的情况下支付一笔钱。

如果您有一位担保人，在您的移民案结案之前他们通常都是负有法律责任的。

违反释放条件

如果您没有遵守释放条件中的任何一条，担保人交纳的或答应交纳的保证金就可以被没收，并且您可能被送回拘留所。